

# 中国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 (音乐学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中国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 一、培养目标

培养适应我国社会、经济、文化和音乐事业发展需要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并具备本专业方向的科研、教学和外语应用能力的高层次、实用型专门人才。具备一定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良好的音乐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促进音乐文化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具有理论研究能力，能够运用相关学科知识对某一领域的专业问题进行深层次的文献梳理，能够撰写相关领域并具有一定学术规范的学术论文，具有较独立的田野采风、实证调查和科学研究能力。能够熟练地运用一门外语，在本专业领域具备一定的写作和交流能力。身心健康。

### 二、学制与毕业年限

中国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制为三年，毕业与获得学位年限可延长至五年，休学时间计入延长年限。

### 三、课程结构与学分分配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必修课 (32学分)	主课类 12 学分		2 学分*6 学期
	思政类 4 学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学分*1 学期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2 学分*1 学期
	外语类 6 学分	研究生综合英语 1	3 学分*1 学期
		研究生综合英语 2	3 学分*1 学期
专业基础课 10 学分	详见课程设置列表	2 学分*5 门课	
选修课 (12学分)	理论类 8 学分	详见课程设置列表	七选四
	实践类 2 学分	论文写作(必选)	2 学分*1 学期
	非音乐类 2 学分	详见课程设置列表	二选一
科研实践 (6 学分)	新生入学教育考试	新生入学教育计入研究生科研实践学分(不可用其他学分代替)	1 学分
	开题报告	二年级第二学期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1 学分
	自主科研实践	实践内容: 艺术实践、教学	4 学分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实践、各类学术活动或观摩	
共计	50 学分		

注：硕士研究生最晚应在两年半的学习时间内完成。

#### 四、学位授予

详见《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学位授予标准》。

# 中国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中国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 一、培养目标

培养适应我国社会、经济、文化和音乐事业发展需要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并具备本专业方向的科研、教学和外语应用能力的高层次、实用型专门人才。具备一定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良好的音乐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促进音乐文化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具有理论研究能力，能够运用相关学科知识对某一领域的专业问题进行深层次的文献梳理，能够撰写相关领域并具有一定学术规范的学术论文，具有较独立的田野采风、实证调查和科学研究能力。能够熟练地运用一门外语，在本专业领域具备一定的写作和交流能力。身心健康。

### 二、学制与毕业年限

中国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制为三年，毕业与获得学位年限可延长至五年，休学时间计入延长年限。

### 三、课程结构与学分分配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必修课 (32 学分)	主课类 12 学分		2 学分*6 学期
	思政类 4 学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学分*1 学期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2 学分*1 学期
	外语类 6 学分	研究生综合英语 1	3 学分*1 学期
		研究生综合英语 2	3 学分*1 学期
专业基础课 10 学分	详见课程设置列表	2 学分*5 门课	
选修课 (12 学分)	理论类 8 学分	详见课程设置列表	六选四
	实践类 2 学分	论文写作（必选）	2 学分*1 学期
	非音乐类 2 学分	详见课程设置列表	二选一
科研实践 (6 学分)	新生入学教育考试	新生入学教育计入研究生科研实践学分（不可用其他学分代替）	1 学分
	开题报告	二年级第二学期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1 学分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自主科研实践	实践内容：艺术实践、教学实践、各类学术活动或观摩	4 学分
共计	50 学分		

注：硕士研究生最晚应在两年半的学习时间内完成。

#### 四、学位授予

详见《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学位授予标准》。

# 中国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 (表演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中国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 一、培养目标

培养适应我国社会、经济、文化和音乐事业发展需要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层次、应用型音乐表演和音乐创作的专门人才。具备一定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良好的音乐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促进音乐文化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具有系统的专业知识和高水平的音乐创作与表演技能，较强的音乐理解力与表现力。能够运用专业理论知识解决艺术实践中的实际问题。能够熟练地运用一门外语，在本专业领域具备一定的写作和交流能力。身心健康。

### 二、学制与毕业年限

中国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制为三年，毕业与获得学位年限可延长至五年，休学时间计入延长年限。

### 三、课程结构与学分分配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必修课 (32学分)	主课类 12 学分		2 学分*6 学期
	思政类 4 学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学分*1 学期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2 学分*1 学期
	外语类 6 学分	研究生综合英语 1	3 学分*1 学期
		研究生综合英语 2	3 学分*1 学期
专业基础课 10 学分	详见课程设置列表	2 学分*5 门课	
选修课 (12 学分)	理论类 6 学分	详见课程设置列表	六选三
	实践类 4 学分	详见课程设置列表	三选二
	非音乐类 2 学分	详见课程设置列表	二选一
科研实践 (6 学分)	新生入学教育考试	新生入学教育计入研究生科研实践学分(不可用其他学分代替)	1 学分
	中期音乐会	二年级第一学期完成中期音乐会 1 场	1 学分
	自主科研实践	实践内容: 艺术实践、教学实践、各类学术活动或观摩	4 学分

---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共计	50 学分		

注：硕士研究生最晚应在两年半的学习时间内完成。

#### 四、学位授予

详见《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学位授予标准》。

---

# 中国音乐学院

## 教育专业学位（学科教学-音乐）

### 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教育专业学位（学科教学-音乐）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 一、培养目标

培养高素质中小学音乐课程专任教师。具体要求为：

（一）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二）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良好的知识结构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三）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胜任并创造性地开展教育教学和管理工作。

（四）具有发现和解决问题、终身学习与发展的意识与能力。

（五）能较为熟练地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 二、招生对象

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学历人员；以及有3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或本科同等学力人员。

#### 三、学制与毕业年限

教育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制为三年，毕业与获得学位年限可延长至五年，休学时间计入延长年限。

####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分配

课程结构分为学位基础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和实践教学四类，总学分不低于42学分。具体如下：

##### （一）学位基础课（12学分）

1. 外语（2学分）

2. 政治理论（含教师职业道德教育）（2学分）（《马列经典著作导读》或《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中任选一门）

3. 教育原理（2学分）（可校外选修）

4. 课程与教学论（2学分）（可校外选修）

5. 教育研究方法（2学分）（可校外选修）

6. 心理发展与教育（2学分）（可校外选修）

##### （二）专业必修课（14学分）

1. 音乐课程与教材研究（2学分）

2. 音乐教学设计与实施（2学分）

3. 自设课程（4门，10学分）：专业音乐技能研究（4学分）；研究生合唱（2学分）；音乐史学研究的历史与现状（2学分）；中国传统音乐研究的历史与现状（2学分）。

---

### （三）专业选修课（6 学分）

#### 1. 专业理论知识类课程（2 学分）：

教育政策与法规（2 学分）（可校外选修）

音乐教育心理学导论（2 学分）

教育心理学（2 学分）

教育研究导论（2 学分）

音乐教育经典文献导读（2 学分）

#### 2. 教学专业技能类课程（2 学分）：

音乐教学法研究（2 学分）

音乐表演与教学研究（2 学分）

中国民族艺术专题研究（2 学分）

声乐教学理论（2 学分）

钢琴教学理论（2 学分）

#### 3. 教育教学管理类课程（2 学分）：

教育管理原理（2 学分）（可校外选修）

教育管理心理学（2 学分）（可校外选修）

### （四）实践教学（10 学分）

1. 校内实训（2 学分）：包括教学技能训练、微格教学、课例分析等。

2. 校外实践（8 学分）：包括：（1）聆听学术讲座：（一次为 0.25 学分，其中每学期需至少参加一次基础教育、教育法规方面的专业讲座，总共 1 学分）；（2）教育见习、教育实习：班级与课堂管理实务等实践形式，其中到中小学进行实践活动的时间不少于一学年（6 学分）；（3）教育研习：根据选题需要，完成一项教学设计或教育实践调查报告（1 学分）。

## 五、教学方式

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实行双导师制，校内外导师共同指导学生的学习和研究工作。根据培养目标、课程性质和教学内容，选择恰当的教学方式与方法，在教学中注重实践与反思，采取案例教学、模拟教学、小组合作学习等方式；注重课内与课外学习相结合，关注学生的主动学习与创新学习；充分利用互联网等现代教学技术手段，开展线上学习与线下学习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

## 六、学位论文及学位授予

（一）学位论文选题应与专业领域和专业方向的培养目标相一致，来源于中小学音乐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

（二）学位论文应符合研究规范并凸显应用价值，论文的形式可以多样化，如专题研究论文、调查研究报告、实验研究报告和案例研究报告等。论文正文部分字数不少于 2 万字。

（三）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应至少有一名具有高级职称的基础教育学校或中小学高级讲师。

（四）鼓励学生完成一堂“说课”，并通过考核。



---

（五）修满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者，经学位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 七、其 它

非教师教育类专业本科毕业生入学后，应至少补修 2 门教师教育课程（如教育学、心理学），不计学分。非音乐类本科毕业生入学后，至少补修 2 门音乐学科专业基础课（音乐技能、音乐历史），不计学分。

音乐师范教育中心  
2017 年 10 月修订

---

中国音乐学院

# 研究生课程设置

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院制

2018年8月

---

中国音乐学院授课时间表

时段	时间	节次
上午	8:00 ~ 9:30	1~2
	10:00~11:30	3~4
中午	12:00~13:30	5~6
下午	14:00~15:30	7~8
	16:00~17:30	9~10
晚上	18:00~19:30	11~12
	19:40~21:10	13~14

## 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

### 一、音乐学系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必修课 (32 学分)	主课类 12 学分		2 学分*6 学期	
	思政类 4 学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学分*1 学期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2 学分*1 学期	
	外语类 6 学分	研究生综合英语 1	3 学分*1 学期	
		研究生综合英语 2	3 学分*1 学期	
	专业基础课 10 学分	民族音乐学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2 学分*5 门课
			民族音乐学的历史与文献	
			音乐史学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民族音乐学专题研究	
			世界民族音乐专题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2 学分*5 门课
			民族音乐学的历史与文献	
			音乐史学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中国传统音乐形态分析	
			中国传统音乐专题研究	
		西方音乐史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2 学分*5 门课
			民族音乐学的历史与文献	
			音乐史学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基督教与西方艺术音乐	
			西方音乐断代史研究	
		中国古代音乐史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2 学分*5 门课
			民族音乐学的历史与文献	
			音乐史学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中国古代音乐专题研究	
			中国古代音乐文献导读	
		中国近现代音乐史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2 学分*5 门课
民族音乐学的历史与文献				
音乐史学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中国近现代音乐文献导读				
中国近现代音乐史专题研究				
音乐美学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2 学分*5 门课	
	民族音乐学的历史与文献			
	音乐史学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中国古代音乐美学专题研究			
	音乐美学文献与研究方法			
音乐声学	现代音乐声学	2 学分*5 门课		
	音乐声学测量			
	空间音乐声学			
	音乐科技英文文献研读			
	乐器声学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音乐音响导演	聆听音乐	2 学分*5 门课
			音乐声学测量	
			空间音乐声学	
			音乐科技英文文献研读	
			计算机音乐技术	
选修课 (12 学分)	理论类(七选四) 8 学分	史学类		2 学分*1 学期
		音乐美学类		
		传统音乐类		
		民族音乐学类		
		作曲技术理论类		
		音乐教育类		
		音乐科技类		
	实践类 2 学分	论文写作(必选)		2 学分*1 学期
非音乐类(二选一) 2 学分	管理类		2 学分*1 学期	
	其他非音乐类课程			
科研实践 (6 学分)	新生入学教育考试	新生入学教育计入研究生科研实践学分(不可用其他学分代替)		1 学分
	开题报告	二年级第二学期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1 学分
	自主科研实践	实践内容: 艺术实践、教学实践、各类学术活动或观摩		4 学分
共计	50 学分			

## 二、作曲系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	
必修课 (32 学分)	主课类 12 学分			2 学分*6 学期	
	思政类 4 学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学分*1 学期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2 学分*1 学期	
	外语类 6 学分	研究生综合英语 1		3 学分*1 学期	
		研究生综合英语 2		3 学分*1 学期	
	专业基础课 10 学分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含电子音乐作曲)	中国近现代音乐作品研究	2 学分*5 门课	
			外国近现代音乐作品研究		
			音乐分析方法论研究		
			计算机音乐技术		
		近现代和声分析与研究			2 学分*5 门课
		视唱练耳	高级视唱与读谱艺术		
			高级练耳与音乐听力发展		
视唱练耳教学理论与实践					
音乐分析方法论研究					
近现代和声分析与研究					

		电子音乐	音乐声学测量	2 学分*5 门课
			音乐分析方法论研究	
			音乐科技英文文献研读	
			民族音乐学方法论	
			计算机音乐技术	
选修课 (12 学分)	理论类 (六选四) 8 学分	史学类		2 学分*1 学期
		音乐美学类		
		传统音乐类		
		民族音乐学类		
		作曲技术理论类		
	音乐科技类			
	实践类 2 学分	论文写作 (必选)		2 学分*1 学期
非音乐类 (二选一) 2 学分	管理类		2 学分*1 学期	
	其他非音乐类课程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
科研实践 (6 学分)	新生入学教育 考试	新生入学教育计入研究生科研实践学分 (不可用其他学分代替)	1 学分
	开题报告	二年级第二学期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1 学分
	自主科研实践	实践内容: 艺术实践、教学实践、各类 学术活动或观摩	4 学分
共计	50 学分		

### 三、声乐歌剧系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必修课 (32 学分)	主课类 12 学分		2 学分*6 学期	
	思政类 4 学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学分*1 学期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2 学分*1 学期
	外语类 6 学分	研究生综合英语 1		3 学分*1 学期
		研究生综合英语 2		3 学分*1 学期
	专业基础课 10 学分	民族 声乐	音乐表演美学	2 学分*5 门课
			声乐文献导读—民族声乐	
			声乐表演理论与实践	
			中外经典歌剧·音乐剧表演 方法研究	
			教育心理学	
		美声	音乐表演美学	2 学分*5 门课
			声乐文献导读—西方声乐	
			声乐表演理论与实践	
歌剧分析: 历史传承与艺术特色				
教育心理学				
选修课 (12 学分)	理论类 (六选三) 6 学分	史学类	2 学分*1 学期	
		音乐美学类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传统音乐类	
		民族音乐学类	
		作曲技术理论类	
		音乐教育类	
	实践类（三选二） 4 学分	论文写作（必选）	2 学分*1 学期
	器乐类		
	非音乐类(二选一) 2 学分	声乐类	2 学分*1 学期
		管理类	
		其他非音乐类课程	
科研实践 (6 学分)	新生入学教育考试	新生入学教育计入研究生科研实践学分（不可用其他学分代替）	1 学分
	中期音乐会	二年级第一学期完成中期音乐会 1 场	1 学分
	自主科研实践	实践内容：艺术实践、教学实践、各类学术活动或观摩	4 学分
共计	50 学分		

#### 四、 国乐系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必修课 (32 学分)	主课类 12 学分		2 学分*6 学期	
	思政类 4 学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学分*1 学期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2 学分*1 学期	
	外语类 6 学分	研究生综合英语 1	3 学分*1 学期	
		研究生综合英语 2	3 学分*1 学期	
	专业基础课 10 学分	中国乐器演奏	京剧音乐实践	2 学分*5 门课
			昆曲演奏	
中国民族器乐乐种学				
教育心理学				
选修课 (12 学分)	理论类（六选三） 6 学分	史学类	2 学分*1 学期	
		音乐美学类		
		传统音乐类		
		民族音乐学类		
		作曲技术理论类		
		音乐教育类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实践类（三选二） 4 学分	论文写作（必选）	2 学分*1 学期
		器乐类	
		声乐类	
	非音乐类（二选一） 2 学分	管理类	2 学分*1 学期
其他非音乐类课程			
科研实践 (6 学分)	新生入学教育考试	新生入学教育计入研究生科研实践学分（不可用其他学分代替）	1 学分
	中期音乐会	二年级第一学期完成中期音乐会 1 场	1 学分
	自主科研实践	实践内容：艺术实践、教学实践、 各类学术活动或观摩	4 学分
共计	50 学分		

### 五、音乐师范教育中心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必修课 (32 学分)	主课类 12 学分		2 学分*6 学期	
	思政类 4 学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学分*1 学期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2 学分*1 学期	
	外语类 6 学分	研究生综合英语 1	3 学分*1 学期	
		研究生综合英语 2	3 学分*1 学期	
	专业基础课 10 学分	音乐教育学类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2 学分*5 门课
			音乐史学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教育研究导论	
			音乐教育经典文献导读	
		音乐心理学导论		
	钢琴教育研究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2 学分*5 门课	
		音乐史学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教育研究导论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音乐教育经典文献导读	2 学分*5 门课	
		钢琴教学研究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音乐史学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教育研究导论		
		声乐教育研究		
声乐教育经典文献导读				
		声乐教学理论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选修课 (12 学分)	理论类(六选三) 6 学分	史学类	2 学分*1 学期
		音乐美学类	
		传统音乐类	
		民族音乐学类	
		作曲技术理论类	
		音乐教育类	
	实践类(三选二) 4 学分	论文写作(必选)	2 学分*1 学期
		器乐类	2 学分*1 学期
		声乐类	2 学分*1 学期
非音乐类(二选一) 2 学分	管理类	2 学分*1 学期	
	其他非音乐类课程		
科研实践 (6 学分)	新生入学教育考试	新生入学教育计入研究生科研实践学分(不可用其他学分代替)	1 学分
	开题报告	二年级第二学期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1 学分
	自主科研实践	实践内容: 艺术实践、教学实践、各类学术活动或观摩	4 学分
共计	50 学分		

注: 学科教学(音乐)课程设置具体参见培养方案或咨询音乐师范教育中心。

## 六、钢琴系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必修课 (32 学分)	主课类 12 学分		2 学分*6 学期	
	思政类 4 学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学分*1 学期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2 学分*1 学期	
	外语类 6 学分	研究生综合英语 1	3 学分*1 学期	
		研究生综合英语 2	3 学分*1 学期	
	专业基础课 10 学分	钢琴艺术指导	键盘和声	2 学分*5 门课
			总谱读法	
			艺术指导元素训练	
			钢琴即兴伴奏	
			欧洲声乐发展史	
	钢琴演奏		中国钢琴文献研究	2 学分*5 门课
钢琴室内乐演奏				
钢琴重奏				
钢琴艺术概论				
音乐心理学导论				

选修课 (12 学分)	理论类（六选三） 6 学分	史学类	2 学分*1 学期
		音乐美学类	
		传统音乐类	
		民族音乐学类	
		作曲技术理论类	
	音乐教育类		
	实践类（三选二） 4 学分	论文写作（必选）	2 学分*1 学期
器乐类		2 学分*1 学期	
声乐类		2 学分*1 学期	
非音乐类(二选一) 2 学分	管理类	2 学分*1 学期	
	其他非音乐类课程		
科研实践 (6 学分)	新生入学教育考试	新生入学教育计入研究生科研实践学分（不可用其他学分代替）	1 学分
	中期音乐会	二年级第一学期完成中期音乐会 1 场	1 学分
	自主科研实践	实践内容：艺术实践、教学实践、各类学术活动或观摩	4 学分
共计	50 学分		

### 七、艺术管理系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必修课 (32 学分)	主课类 12 学分		2 学分*6 学期	
	思政类 4 学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学分*1 学期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2 学分*1 学期	
	外语类 6 学分	研究生综合英语 1	3 学分*1 学期	
		研究生综合英语 2	3 学分*1 学期	
	专业基础课 10 学分	音乐 艺术 管理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2 学分*5 门课
			音乐史学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艺术管理经典文献导读	
			艺术管理专题研究	
		剧院 管理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2 学分*5 门课
			音乐史学研究的历史与现状	
			艺术管理经典文献导读	
			艺术管理专题研究	
选修课 (12 学分)	理论类（六选四） 8 学分	史学类	2 学分*1 学期	
		音乐美学类		
		传统音乐类		
		民族音乐学类		
		作曲技术理论类		
	管理类			
	实践类 2 学分	论文写作（必选）	2 学分*1 学期	
非音乐类(二选一)	管理类	2 学分*1 学期		

	2 学分	其他非音乐类课程	
科研实践 (6 学分)	新生入学教育考试	新生入学教育计入研究生科研实践学分（不可用其他学分代替）	1 学分
	开题报告	二年级第二学期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1 学分
	自主科研实践	实践内容：艺术实践、教学实践、各类学术活动或观摩	4 学分
共计	50 学分		

### 八、指挥系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必修课 (32 学分)	主课类 12 学分		2 学分*6 学期	
	思政类 4 学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学分*1 学期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2 学分*1 学期	
	外语类 6 学分	研究生综合英语 1	3 学分*1 学期	
		研究生综合英语 2	3 学分*1 学期	
	专业基础课 10 学分	合唱指挥	现代音乐分析法	2 学分*5 门课
			合唱文献演唱	
			表演艺术组织管理	
			音乐风格史	
		中国古代记谱法研究		
		乐队指挥	现代音乐分析法	2 学分*5 门课
			交响乐文献	
			表演艺术组织管理	
	音乐风格史			
中国古代记谱法研究				
选修课 (12 学分)	理论类（六选三） 6 学分	史学类	2 学分*1 学期	
		音乐美学类		
		传统音乐类		
		民族音乐学类		
		作曲技术理论类		
		音乐教育类		
	实践类(三选二) 4 学分	论文写作（必选）	2 学分*1 学期	
		器乐类		
		声乐类		
	非音乐类(二选一) 2 学分	管理类	2 学分*1 学期	
其他非音乐类课程				
科研实践 (6 学分)	新生入学教育考试	新生入学教育计入研究生科研实践学分（不可用其他学分代替）	1 学分	
	中期音乐会	二年级第一学期完成中期音乐会 1 场	1 学分	
	自主科研实践	实践内容：艺术实践、教学实践、各类学术活动或观摩	4 学分	
共计	50 学分			

## 九、管弦系

课程性质	课程类别	各研究方向所修课程		学分*学期(门数)
必修课 (32 学分)	主课类 12 学分			2 学分*6 学期
	思政类 4 学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学分*1 学期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2 学分*1 学期
	外语类 6 学分	研究生综合英语 1		3 学分*1 学期
		研究生综合英语 2		3 学分*1 学期
	专业基础课 10 学分	西洋管弦 乐器演奏	室内乐演奏艺术	2 学分*5 门课
			管弦乐中国作品演奏艺术理论与实践	
			管弦乐演奏艺术理论与实践	
			交响乐文献	
	音乐心理学导论			
选修课 (12 学分)	理论类（六选三） 6 学分	史学类		2 学分*1 学期
		音乐美学类		
		传统音乐类		
		民族音乐学类		
		作曲技术理论类		
		音乐教育类		
	实践类（三选二） 4 学分	论文写作（必选）		2 学分*1 学期
		器乐类		
		声乐类		
	非音乐类（二选一） 2 学分	管理类		2 学分*1 学期
其他非音乐类课程				
科研实践 (6 学分)	新生入学教育考试	新生入学教育计入研究生科研实践学分（不可用其他学分代替）		1 学分
	中期音乐会	二年级第一学期完成中期音乐会 1 场		1 学分
	自主科研实践	实践内容：艺术实践、教学实践、各类学术活动或观摩		4 学分
共计	50 学分			